

CB(1) 554/07-08(01)

香港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
HONG KONG DISTRICT TOURISTS AND PASSENGERS
OMNIBUS OPERATORS ASSOCIATION

Add. : Flat A, 45 Jardine's Bazaar, Causeway Bay, Hong Kong.

Tel : 2577-8112 Fax : 2881-5991

致：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
主席余若薇議員
(經辦人：立法會秘書處)

關於：旅遊巴士難以執行停車熄匙計劃

政府現正向廣大市民諮詢有關停車熄匙計劃的意見，本會認為普羅大眾市民一定歡迎這項新措施，但是我們這群經營旅遊巴士的同業對此方案卻不敢苟同，並非我們不支持環保工作，要與民為敵，而是實際情況根本不容許旅遊巴士停車後熄匙，理由如下：

- 1) 現時行走在路面的旅遊巴士大部份屬於歐盟 III 期或 IV 期，該等車輛的設計在停車後再開動，約須數分鐘的緩衝暖車時間，乘客在毫無氧氣的車廂內達數分鐘之久，容易引致不適。
- 2) 炎炎夏日，室外的溫度已達 30 餘度，封閉式的旅遊巴士車廂之溫度更會高達 60 多度，由 60 多度的高溫降回較舒適的室溫最快也須 20 多分鐘，試問誰可承受這酷熱的氣溫呢？

其實，政府在推行新政策前應多加考慮和研究相關方面的利益，不應一刀切。基於車輛本身的設計，本會建議政府給予有載客(即使只有一名乘客)的旅遊巴士獲豁免，使車廂內之空氣得以流通，保障乘客的健康。



香港區旅運巴士同業聯會
主席 陳志德 謹啟

2008 年 1 月 7 日